

证券代码：874806 证券简称：华光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无锡华光汽车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无锡华光汽车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恽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朱剑明先生，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1983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历任中国一汽无锡油泵油嘴研究所工程师、技术咨询部负责人、副所长、所长兼党委书记，2016 年 5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 年 7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任无锡市汽车工业协会会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邱靖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本科，美国明尼苏达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上海市汇理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天地新能源（中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福斯润滑油（中国）有限公司法务，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上海耀良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礼恩派华光汽车部

件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恽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1月至今任江阴立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历任无锡宝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助理、审计经理、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主任会计师及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3月至2025年5月任无锡市科聚优企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占比在董事会人数的1/3以上，全部独立董事均为行业、法律或会计等领域的专业人士，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无锡华光汽车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恽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朱剑明	7	7	0	0	否	5
邱靖	7	7	0	0	否	5
张恽	7	7	0	0	否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恽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恽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

解和查验，共发表了6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1月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
2025年1月2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5年2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
2025年4月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的议案》 《关于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评估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10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聘请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中介机构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及折股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5年6月	第二届董事会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	同意

月 6 日	第三次会议	议案》《关于公司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悛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沟通交流，督促公司董事会做到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朱剑明、邱靖、张悛

2026 年 4 月 15 日